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EDICAL SYSTEM HOLDINGS LIMITED

康哲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7)

**變更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主席及
提名委員會成員**

本公司董事會僅此宣佈下列變更及委任：

(1) 黃明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職務，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起生效。

(2) 梁創順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起生效。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黃明先生辭任**

China Medical System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謹此宣佈，黃明先生 (「黃先生」) 因希望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他個人事務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起生效。黃明先生亦辭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職務，於同日起生效。

黃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辭任之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委任梁創順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主席
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亦宣佈，梁創順先生 (「梁先生」) 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起生效。梁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於同日起生效。

梁創順先生

梁創順先生，52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亦被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僅供識別

梁先生於一九九一年成為執業律師，曾任胡關李羅律師行北京辦事處首席代表，現為胡關李羅律師行的合夥人，熟悉企業融資、併購及上市法律業務，並參與多起中國 H 股及紅籌公司的上市及收購。梁先生現為中國委託公證人。梁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擔任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號：01800）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時擔任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原利君國際醫藥（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號：02005）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號：01893）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中國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號：01898）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先生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香港大學，獲得法學榮譽學士學位，具有香港及英國律師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披露外，梁先生在目前以及在過去三年內並無擔任其他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並無在本公司及其成員公司中擔任任何職務，且其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香港法例第 571 章）所指之本公司股份權益。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與梁先生簽署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函，任期為一年。梁先生應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重選。另外，梁先生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輪值告退及再膺選連任。梁先生有權收取董事酬金每年 180,000 港元，其薪酬乃由董事會根據其資歷、於本公司擔任之職責及責任以及當時的市場情況而厘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段條文所述之任何規定而予以披露，亦無就梁先生之委任而需要股東垂注之任何事項。

本公司謹藉此機會就黃先生於其任期內為本公司所作寶貴貢獻表示感謝，並對梁先生的就任致以誠摯的歡迎。

承董事會命
China Medical System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林剛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林剛先生、陳洪兵先生及陳燕玲女士；(ii)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錦成先生、胡志強先生及梁創順先生。